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第 1—2 页
二、附件	第 3—13 页
(一)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第 3 页
(二) 验资事项说明	第 4—5 页
(三) 银行询证函回函复印件	第 6—7 页
(四) 银行进账单复印件	第 8 页
(五)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9 页
(六) 本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第 10 页
(七) 本所《合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1 页
(八)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2—13 页



验资报告

天健验〔2016〕3-163号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2016年12月2日15时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出资者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4,000,0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614,000,000.00元。根据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631号）核准，贵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贵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602,143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602,143.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8,602,143.00元。经我们审验，截至2016年12月2日15时止，贵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602,143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7.1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396,448,182.45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486,256.9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81,961,925.51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壹仟肆佰陆拾万贰仟壹佰肆拾叁元（¥14,602,143.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67,359,782.51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人民币614,000,000.00元，实收资本人民币614,000,000.00元，已经本所审验，并由本所于2014年1月21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3-6号）。截至2016年12月2日15时

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28,602,143.00 元，累计实收资本人民币 628,602,143.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出资者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2. 验资事项说明
 3. 银行询证函复印件
 4. 银行进账单复印件
 5. 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6. 本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7. 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8.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志恒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章天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 15 时止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被审验单位名称: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前		变更后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00,115,000.00	81.45	514,717,143.00	81.88	500,115,000.00	514,717,143.00	81.8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3,885,000.00	18.55	113,885,000.00	18.12	113,885,000.00	113,885,000.00	18.12
合计	614,000,000.00	100.00	628,602,143.00	100.00	614,000,000.00	628,602,143.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由贵人鸟（中国）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取得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0007640583922 的营业执照。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4,000,000.00 元，折股份总数 614,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500,115,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81.45%，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113,885,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8.55%。根据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631 号）核准，贵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贵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602,143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4,602,143.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8,602,143.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631 号）核准，贵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贵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602,143 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602,143.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8,602,143.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数 628,602,143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514,717,143 股，占股份总数的 81.88%，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113,885,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8.12%。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及应缴纳的出资额如下表：

非公开发行对象	认购的股份数量（股）	应缴付出资款（元）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大西部丝绸之路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53,157	20,448,212.55
宝盈基金-浦发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行健定增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946,593	79,999,999.95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银安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309,392	116,999,992.80
建信基金-光大银行-陕国投信托-陕国投·财富尊享18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309,392	116,999,992.80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山西省国际信托-陕国投·创增1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57,458	44,999,984.70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方正定向增发1号资产管理计划	626,151	16,999,999.65
合 计	14,602,143	396,448,182.45

三、审验结果

截至2016年12月2日15时止，贵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602,143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27.15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396,448,182.45元，坐扣承销费与保荐费13,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82,948,182.45元。已由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汇入贵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698755105的人民币账户内。

另扣除律师费、验资费、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986,256.94元后，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381,961,925.51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14,602,143.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67,359,782.51元。贵公司已于2016年12月2日以第0002号记账凭证入账。连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贵公司原有实收资本614,000,000.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后贵公司累计实收资本628,602,143.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514,717,143股，占股份总数的81.88%，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13,885,000股，占股份总数的18.12%。

四、其他事项

此外，我们注意到，贵公司发行费用总额14,486,256.94元。其中承销费及保荐费13,500,000.00元，律师费、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986,256.94元。

索引号: _____

询证函编号: _____

银行询证函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银行):

本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募集资金由本公司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贵行缴存的金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二部。

回函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 5020 号证券大厦 16 层

联系人: _____ (先生/女士) 电子邮箱: _____ @pccpa.cn

电话: 0755—82903666 传真: 0755—82990751 邮编: 518033

截至 2016 年 12 月 2 日止, 本公司收到的出资款缴入情况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备注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12.2	698755105	RMB	382948182.45	募集资金	
合计金额(大写)		叁亿捌仟贰佰玖拾肆万捌仟壹佰捌拾玖元肆角伍分				

上述出资款仍存放于在贵行开立的上述账户, 其余额为 382948182.45 元。



贵太鸟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并盖章)



2016 年 12 月 2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年 月 日

经办人:

复核人:



电话:

电话: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支付往来账记账凭证

汇路:大额支付系统

往来标志:来

借贷标识:贷

交易日期:2016/12/02

报文标识号:2016120250773233

支付类型: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 业务类型:普通汇兑

业务种类:普通汇兑

清算日期:2016/12/02

业务状态:已记账

平台流水号:2016120220008875145

付款人行号:313584012014

付款人行名: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付款人账号:805880100004487

付款人名称: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行号:305397023008

收款人行名: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收款人账号:698755105

收款人名称: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记账账号:

实际记账户名:

金额:RMB382,948,182.45

客户附言:贵人鸟定增募集资金

银行附言: